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PacR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b>11,506</b>	7,546
銷售成本	7	<b>(4,972)</b>	(2,989)
<b>毛利</b>		<b>6,534</b>	4,557
分銷成本	7	<b>(32)</b>	(36)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b>(8,295)</b>	(8,022)
其他收入	5	<b>429</b>	30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b>98</b>	(6,078)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1,266)</b>	(9,276)
所得稅開支	8	<b>(187)</b>	(8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b>		<b>(1,453)</b>	(9,358)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b>港仙</b>	<b>港仙</b>
— 基本及攤薄	9	<b>(0.43)</b>	(2.78)
<b>股息</b>	10	<b>-</b>	-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虧損	(1,453)	(9,358)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獲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8,875	-
貨幣匯兌差額	394	(246)
	<u>17,816</u>	<u>(9,60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17,816</u>	<u>(9,604)</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2,283	2,288
無形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6	41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2	65,930	47,055
長期按金		357	177
		<u>68,996</u>	<u>49,93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5,303	4,28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	3,194	3,99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619	15,124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9(b)	3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14	838	718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	5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	90,414	81,726
		<u>104,371</u>	<u>105,895</u>
<b>資產總值</b>		<u><u>173,367</u></u>	<u><u>155,827</u></u>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6	134,922	134,922
其他儲備		10,595	(8,674)
保留盈利		25,528	26,981
		<u>171,045</u>	<u>153,229</u>
<b>權益總額</b>		<u><u>171,045</u></u>	<u><u>153,229</u></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7	14	10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2,185	2,493
應付所得稅		123	-
		<u>2,322</u>	<u>2,598</u>
<b>負債總額</b>		<u><u>2,322</u></u>	<u><u>2,598</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173,367</u></u>	<u><u>155,827</u></u>

##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未審核) 千港元
	股本 (未審核) 千港元	匯兌儲備 (未審核) 千港元	投資儲備 (未審核) 千港元	保留盈利 (未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4,922	545	-	31,975	167,442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9,358)	(9,358)
其他全面虧損					
貨幣匯兌差額	-	(246)	-	-	(246)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246)	-	(9,358)	(9,60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134,922</u>	<u>299</u>	<u>-</u>	<u>22,617</u>	<u>157,838</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b>134,922</b>	<b>(203)</b>	<b>(8,471)</b>	<b>26,981</b>	<b>153,229</b>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1,453)	(1,453)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	18,875	-	18,875
貨幣匯兌差額	-	394	-	-	394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394	18,875	(1,453)	17,81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34,922</u>	<u>191</u>	<u>10,404</u>	<u>25,528</u>	<u>171,045</u>

##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270	(3,362)
投資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121</u>	<u>(102)</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8,391	(3,464)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1,726	87,79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匯兌收益／(虧損)	<u>297</u>	<u>(257)</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u>90,414</u></u>	<u><u>84,070</u></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該等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除採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外，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但經由本公司核數委員會審閱並發表意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由於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2.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需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差異。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活動令其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於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2 流動資金風險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財務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層級一)。
- 計入層級一內之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參數，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層級二)。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參數(即不可觀察參數)(層級三)。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與負債。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65,930	-	-	65,9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 財務資產	838	-	-	838
	<u>66,768</u>	<u>-</u>	<u>-</u>	<u>66,768</u>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與負債。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47,055	-	-	47,0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 財務資產	718	-	-	718
	<u>47,773</u>	<u>-</u>	<u>-</u>	<u>47,773</u>

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乃按於報告日之市場報價計算。倘該報價可容易及定期取自交易所、經銷商、經紀、行業集團、股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而該等報價反映實際及定期按公平原則進行之市場交易，該市場則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之財務資產所使用之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

## 4. 分項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集成電路及半導體零件之設計、分銷及貿易，以及投資控股。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分為兩個主要業務：

- (i) 香港總部履行公司行政及投資職能；及

(ii) 透過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上海新茂半導體有限公司(「上海新茂」)進行用於工業及家居測量工具之集成電路之設計及銷售。

此等經營分項乃本集團向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主席)報告其主要分項資料之基準。

主要經營決策者按照收益、經營溢利及純利等衡量基準評估經營分項之表現。

	香港 (未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審核)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u>	<u>11,506</u>	<u>11,506</u>
經營(虧損)/溢利	<u>(4,116)</u>	<u>2,535</u>	<u>(1,581)</u>
本期間(虧損)/溢利	<u>(3,804)</u>	<u>2,351</u>	<u>(1,453)</u>
其他虧損, 淨額, 計入經營溢利	112	(14)	98
資本開支	-	206	20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分項資產	<u>158,631</u>	<u>14,736</u>	<u>173,367</u>
分項負債	<u>1,462</u>	<u>860</u>	<u>2,322</u>
	香港 (未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審核)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u>	<u>7,546</u>	<u>7,546</u>
經營(虧損)/溢利	<u>(9,995)</u>	<u>528</u>	<u>(9,467)</u>
本期間(虧損)/溢利	<u>(9,812)</u>	<u>454</u>	<u>(9,358)</u>
其他虧損, 淨額, 計入經營溢利	(6,069)	(9)	(6,078)
資本開支	9	303	312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分項資產	<u>149,133</u>	<u>11,983</u>	<u>161,116</u>
分項負債	<u>2,123</u>	<u>1,155</u>	<u>3,278</u>



##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15	191
股息收入	28	28
雜項收入	86	84
其他收入	<u>429</u>	<u>303</u>

## 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期內已確認之其他收益／(虧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 未變現公平值收益／(虧損)	120	(6,20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22)</u>	<u>122</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u>98</u>	<u>(6,078)</u>

##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95	387
— 非審核服務	—	—
出售存貨成本	4,972	2,98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1	26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035	3,857
法律及專業費用	995	1,161
營銷成本	32	36
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800	822
研究及開發費用	28	48
其他開支	<u>1,761</u>	<u>1,478</u>
總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u>13,299</u>	<u>11,047</u>

## 8. 所得稅

本公司獲豁免繳付百慕達稅項。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之附屬公司並無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根據相關中國稅務規則，上海新茂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海外溢利之稅項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海外稅項	<u>187</u>	<u>82</u>

## 9.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453)</u>	<u>(9,358)</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6,587</u>	<u>336,587</u>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虧損	<u>(0.43)</u>	<u>(2.78)</u>

### (b) 攤薄

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未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期初賬面淨值	2,560
添置	312
折舊	(269)
匯兌差額	(56)
	<u>2,547</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期終賬面淨值	<u>2,547</u>
	(未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期初賬面淨值	2,288
添置	206
折舊	(281)
匯兌差額	70
	<u>2,283</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終賬面淨值	<u>2,283</u>

## 12. 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投資		
一 於美利堅合眾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u>65,930</u>	<u>47,055</u>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其現行市場報價計算。

## 1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授予貿易債務人之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至30日	715	383
31至90日	1,376	1,755
超過90日	44	147
	<u>2,135</u>	<u>2,285</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1,0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6,000港元)將到期，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420	251
31至90日	259	748
91至180日	380	707
	<u>1,059</u>	<u>1,706</u>

####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上市證券—持作買賣 —香港	<u>838</u>	<u>718</u>

所有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按其現行市場報價為基準。

#### 1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現金	58,965	5,744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定期存款	31,441	75,973
手頭現金	8	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90,414</u>	<u>81,726</u>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普通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336,587</u>	<u>33,659</u>	<u>101,263</u>	<u>134,922</u>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1港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 17.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u>14</u>	<u>105</u>

## 18.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之辦公室物業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少於一年	1,421	1,107
— 多於一年但少於五年	<u>1,034</u>	<u>717</u>
	<u>2,455</u>	<u>1,824</u>

## 19. 關連公司交易

董事視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電線」，於台灣註冊成立之公眾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 (a)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就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審核)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043	1,070
花紅	<u>-</u>	<u>-</u>
	<u>1,043</u>	<u>1,070</u>

### (b) 代為支付開支所產生之期終結餘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台灣茂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茂矽」， 一間關連公司)欠款	<u>3</u>	<u>3</u>

台灣茂矽(一間關連公司)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 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1,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2.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5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約9,400,000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業務回顧

### 集成電路及半導體零件之設計及分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上海業務錄得收益約11,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2.5%。本集團上海業務之毛利率約為57%(二零一六年：約60%)。於回顧期間，上海業務錄得純利約2,35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417%(二零一六年：約454,000港元)。收益及純利增加主要由于管理層一直致力於提升產品的競爭力，從而來自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所致。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加強其現有產品及開發新產品。

## 投資控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430,027股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國預託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股份代號：IMOS)。南茂台灣於台灣註冊成立，其股份在台灣證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150)，為領先之半導體測試及組裝服務供應商，主攻台灣、日本及美利堅合眾國客戶。

於回顧期間，並無出售任何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之市場報價約為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9.77美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4.11美元。由於在回顧期間所持有之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價格按市值入賬，故公平值收益約18,900,000港元計入投資儲備中。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之市場報價約為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9.05美元。

## 未來計劃及前景

面對經濟不明朗因素及成本通脹，本集團將繼續沿用其審慎業務模式。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在中國設計及買賣集成電路產品之現有業務。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竭力發揮我們的實力及能力，藉以令本集團達到最多元化的增長，以提升本集團價值，從而使股東得益。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90,4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81,700,000港元，包括短期存款約31,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6,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約8,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流出淨額約3,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貸款，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產生財務費用(二零一六年：無)。

## 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對權益及負債總額之百分比)約為1.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使用任何債務融資，故並無產生財務成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約為2,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00,000港元)。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在中國，故本集團之業績須主要面對人民幣之匯兌波動。

於回顧期間，匯兌虧損淨額約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淨額約122,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確認。換算中國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約394,000港元已計入匯兌儲備(二零一六年：扣除約246,000港元)。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銀行借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資金約為17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3,200,000港元)。

## 投資及資本資產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約20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12,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430,027股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其市場報價為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9.77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南茂台灣美國預託股份之市場報價為每股美國預託股份19.05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持有約800,000港元之香港上市公司股份(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00,000港元)。

##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 分項資料

於回顧期間，香港及中國分項主要為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帶來貢獻。由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故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縱使營商氣氛低迷，本集團上海業務所錄得之收益較去年同期穩定增長約52.5%。本集團上海業務之毛利率約為57%(二零一六年：約60%)。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28名。

本集團會每年根據市況及個別員工之表現檢討僱員之薪酬福利。本集團之薪酬福利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公積金供款及醫療福利。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得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其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耀正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聯合刊發公佈(「聯合公佈」)披露(其中包括)，由金利豐證券為及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性有條件現金要約(「要約」)，以要約價每股1.80港元收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

要約人之意向為將於要約截止後繼續經營本集團現有主要業務，並將維持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地位。



於要約截止後，要約人將檢討本集團之現有主要業務及財務狀況，以制定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業務計劃及策略。就此而言，要約人或會物色商機，以及考慮任何資產出售、資產收購、業務整理、業務撤資、集資、業務重組及／或業務多元化是否合適，藉以提升本公司之長遠增長潛力。

截至本公佈日期，要約人無意終止僱用本集團任何僱員或在聘用事宜作出任何重大變動(董事會成員組合更改建議除外)，或在並非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或調配本集團資產。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其後更改須自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許可的最早時間起生效。董事會之任何變動將遵照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進行，且將於適當時間另行刊發公佈。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聯合公佈。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刊發公佈披露(其中包括)，接獲Texan Management Limited(「Texan」)申請發出4張股票以取替36,024,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所有已發行股份10.7%)，號碼為91064、91065、90986及90987之股票(「目標股份」)(「申請」)。此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日、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公佈(「最新狀況公佈」)，以不時更新申請之進展。如最新狀況公佈所述，就號碼為91064、91065、90986及90987之股票補發4張涉及按申請向Texan發出之目標股份之新股票(「新股票」)之法定及／或必要規定及程序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展開，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因此仍未向Texan發出新股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刊發之公佈)。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聯合公佈披露(其中包括)，內容有關要約及本公司公眾持股量狀況之最新消息。誠如聯合公佈所述，Texan擬收回目標股份，並根據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為要約人的利益提出的不可撤回承諾規定於接納要約時提呈目標股份。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沒有要約之情況下，於Texan收回目標股份後，目標股份將不合作為部份上市規則項下之「公眾持股量」之資格，而公眾人士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因此少於25%。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要約(及要約人於要約完成後恢復公眾持股量之承諾)為上市規則之機制，以恢復本公司公眾持股量，從而可撤銷目前暫停之股份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於要約完成後，要約人將減配或減持股份以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25%。本公司將盡快就恢復公眾持股量及恢復股份買賣另行刊發公佈。

## 核數委員會

核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等董事於核數、商業及監管事宜皆擁有豐富經驗。

## 審閱財務資料

核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並遵守當中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 守則條文A.4.1

本守則條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年期委任及須重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年期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一次。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之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董事數目並非三或其倍數，則為最接近三分之一之數目但不得少於三分之一)須輪流退任。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就於回顧期間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各自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代表董事會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超群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鄭超群先生、李超群先生、孫道亨先生及苑竣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 *Suen Sai Wah Simon* 先生、李坤然先生及王江明先生。